

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车载嵌入式芯片设计测试应用综合实验
室——IC 设计实验实训系统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0891-GXDY

采购单位：广西科技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5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车载嵌入式芯片设计测试应用综合实验室——IC 设计实验实训系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月 日 09:2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0891-GXDY

项目名称：车载嵌入式芯片设计测试应用综合实验室——IC 设计实验实训系统

预算总金额（元）：23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车载嵌入式芯片设计测试应用综合实验室——IC 设计实验实训系统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车载嵌入式芯片设计测试应用综合实验室——IC 设计实验实训系统一项，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2300000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实名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供应商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竞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 月 日 09:2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年 月 日 09:20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3)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5)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23000.00元），不得少于规定金额交纳，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柳州银行北站支行营业部，银行账号：707002011010900000108；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投标人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原件递交的形式是在线下开标现场【广西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市民服务中心北楼4楼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区对应开标室（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递交密封好的原件（原件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字样）；若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投标保证金规定递交时间内没有收到上述原件的，其投标无效；因此供应商递交上述原件时应充分考虑到达时间，以免影响投标。

5. 公告发布媒介：<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6.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相关事宜：

(1)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7. 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联系电话：0771-5331544。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科技大学
地址：柳州市城中区文昌路 2 号
项目联系人：李铀
项目联系方式：0772-26855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柳州市跃进路 19 号天元金都 1 单元 410 室
项目联系人：李宁
项目联系方式：0772-2805114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章中如提及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参照或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权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3. 根据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加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无效标处理。

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政策仅适用于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5.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查询方式：网站首页→网信政务→网络产品和服务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发布），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6.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性负责，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投标人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来进行赔偿。

▲7. 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不允许偏离；非标注“▲”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条款或指标如存在负偏离 5 项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8. 偏离认定说明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为基准，填写技术偏离表，对于技术偏离表或佐证材料与技术参数不符的，按如下规定认定偏离：

（1）技术偏离表中响应的内容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作为评审依据。

（2）技术偏离表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如为实质性参数（标注“▲”技术参数要求）漏项，视为未响应，投标无效；如为非实质性参数（未标注“▲”技术参数要求）漏项，视为负偏离。

（3）一项技术参数有多条小项要求的，必须全部响应。如只响应部分参数，视为漏项，按照“2”判定。

（4）对于区间涵盖值类技术参数条款，例：“**范围A~B”指参数需包含“A~B”区段，同时满足下限值更低及上限值更高视为正偏离；满足区间视为无偏离；不满足区间视为负偏离（如有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如何，均视为负偏离）。

（5）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例“A≤**≤B”或“**C±D”，满足区间视为无偏离；不满足区间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不存在正偏离。

(6) 对于单边任意参数的要求，例 “**≥A” “**A 以上”，若响应为 A，视为无偏离；若响应小于 A，视为负偏离；若响应大于 A，视为正偏离。例 “**≤A” “**A 以下”，若响应为 A，视为无偏离；若响应大于 A，视为负偏离；若响应小于 A，视为正偏离。

(7) 如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与上述说明不一致的，以特殊要求为准。

9.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划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一、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
1	集成电路设计与测试平台	24 套	<p>1. 核心板参数：</p> <p>(1) ▲FPGA 型号：不低于 Xilinx Zynq-7020 FPGA 芯片性能，主频不低于 667 MHz，LE 逻辑资源 80K 以上，内置 Cortex-A9 双核 CPU。</p> <p>(2) ▲ 编程接口：1 个 Type C 下载口，支持 JTAG 协议下载，无须下载器</p> <p>(3) ▲ 存储器：2 片 DDR3 存储器，双 W25Q128 Flash</p> <p>(4) 供电：两个 Type C 接口都可以供电，每一组通针中都有两组供电接口</p> <p>(5) 支持 TF 卡（PS 端），用于 PS 端程序存储</p> <p>(6) 支持 HDMI 接口，采用 FPGA 可以处理显示数据</p> <p>(7) 具备 8 个 LED 灯，每个角落 2 个 LED 灯可以用 FPGA 控制</p> <p>(8) 4 个 20 针通孔直插排座，</p> <p>(9) 2 个按键，一个给系统重置，一个给 FPGA 用于可定义按键</p> <p>(10) 2 个三位拨码开关</p> <p>2. 主板：</p> <p>(1) 具备超过 4 个 LED 灯，用于 FPGA 编程</p> <p>(2) 1 个 4 路拨码开关</p> <p>(3) 8 位数码管至少一组，可以通过 FPGA 进行编程控制</p> <p>(4) 4X4 矩阵键盘</p> <p>(5) 8X8 LED 点阵屏，可以通过 FPGA 编程控制*</p> <p>(6) 蜂鸣器一个</p> <p>(7) 带舵机超声波测距模块至少一个</p> <p>(8) LM75A 温度传感器，支持检测温度精度不超过 1 度</p> <p>(9) 一路 WIFI</p> <p>(10) SPI Flash 测试座一个</p> <p>(11) 至少 2 路 PWM 输出。</p> <p>(12) 一路 RS232 通信接口</p>

			<p>(13) 一路 CAN 通信接口</p> <p>(14) 一路 485 通信接口</p> <p>(15) 6 个 RGB 幻彩灯</p> <p>(16) 8 个 IIC 控制 LED 灯</p> <p>(17) 一路摄像头</p> <p>(18) 一路外置 ADC 采样</p> <p>(19) 一路 DAC 输出</p> <p>(20) ▲ 3.5 寸 SPI 显示屏一个</p> <p>(21) RTC 时钟</p> <p>3. 提供案例源代码 15 套，给出代码清单目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2	集成电路设计与应用高级平台	2 套	<p>1. 核心板参数：</p> <p>(1) (1) ▲ FPGA 参数：不低于 Xilinx Zynq-7020 FPGA 芯片性能，主频不低于 667 MHz，LE 逻辑资源 80K 以上，内置 Cortex-A9 双核 CPU</p> <p>(2) ▲ 编程接口：1 个 Type C 下载口，支持 JTAG 协议下载，无须下载器</p> <p>(3) ▲ 存储器：2 片 DDR3 存储器，双 W25Q128 Flash</p> <p>(4) 供电：两个 Type C 接口都可以供电，每一组通针中都有两组供电接口</p> <p>(5) 支持 TF 卡（PS 端），用于 PS 端程序存储</p> <p>(6) 支持 HDMI 接口，采用 FPGA 可以处理显示数据</p> <p>(7) 具备 8 个 LED 灯，每个角落 2 个 LED 灯可以用 FPGA 控制</p> <p>(8) 4 个 20 针通孔直插排座，</p> <p>2. 可重构机器人参数：</p> <p>(1) 拥有 2 组电机接口</p> <p>(2) 超过 4 个 LED 灯，用于 FPGA 编程</p> <p>(3) 含有 1 个拨码开关</p> <p>(4) 至少一组 8 位数码管，可以通过 FPGA 进行编程控制</p> <p>(5) 蜂鸣器一个</p> <p>(6) 超声波测距模块一个</p> <p>(7) LM75A 温度传感器，支持检测温度精度不超过 1 度</p> <p>(8) 蓝牙模块一块，制作工艺底板不覆铜</p> <p>(9) SPI 显示屏接口一处，用于控制 LCD 显示屏</p> <p>(10) ▲ 四轮小车，金属架构</p> <p>(11) ▲ 至少 3 自由度机械臂</p> <p>(12) ▲ 一个电机驱动的爪子</p>

			(13) 铝合金材质，表面喷砂氧化 3. 提供案例源代码 15 套以上，给出代码清单目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FPGA 掌上开发板	50 套	▲6 位数码管，主从一体蓝牙，9 个独立按键，3 个 GRB 幻彩灯，一个蜂鸣器 温度传感器 EEPROM 存储器 HDMI 接口 DVP 摄像头接口，板载高速下载器，板载启动 SD 卡 8 个独立拨码开关 0.96 寸 SPI 接口显示屏 16 个独立 LED 灯 交通灯功能 2*4 位数码管，2*4 个 LED 灯，ADDA 功能，一路 AD 采样，1 路 DA 输出，2 位独立数码管显示 AD 电压 RTC 实时时钟，两个 PMOD 接口
4	信号与信息处理综合实验开发平台	24 套	总体要求 平台基于数字信号处理技术、语音处理技术、虚拟仪器技术，嵌入式与网络控制技术，既能完成传统的信号系统实验；又能完成模拟电路难以完成的“信号卷积”、“任意信号分解与合成”、“任意信号谐波分析”、“任意信号时域频域分析”、“语音信号谱分析”、“语音信号带限处理”、“信号尺度变换”等实验； 技术指标： 1、▲标配基于嵌入式处理器和 7 寸 TFT 彩色液晶的信号系统主控模块，现场触摸选择实验内容、设置各种信号参数、调阅实验框图、调整实验电路参数； 2、双路 DDS 信号源：正弦波、三角波、占空比可变的抽样脉冲信号、扫频信号、半波、全波、音乐信号；DDS1 信号频率：0-80KHZ，DDS2 信号源率：1KHZ-1000KHZ； 3、▲标配嵌入式频谱仪，7 寸液晶实时显示信号频谱，频谱仪采样率可任意改变； 4、▲主控模块内置网口、能通过 USB 实时采集时频域信号供后台显示分析； 5、“数字信号与语音信号处理模块“基于 FPGA 芯片、8 路高速 DA（采样率不小于 50MSPS）、MP4 专用语音采集芯片等实现，能完成任意信号分解、信号卷积、数字滤波器、信号频谱分析、语音信号基语提起、语音尺度变换等实验；

		<p>6、自适应输入信号，实时调整信号分解中 8 个选频滤波器，不需修改信号处理模块参数就能对任意信号进行分解；</p> <p>7、▲“数字信号与语音信号处理模块“采用 ARM Cortex +FLASH+FPGA 结构，硬件资源全开放；信号卷积、信号产生、任意信号分解、数字滤波器、信号频谱分析、信号选频、语音处理等均能二次开发，各种算法软件均能通过 USB 在线加载；</p> <p>8、▲提供基于 LABVIEW 的客户端软件，能实时展示：信号卷积、任意信号分解、信号合成、抽样与恢复、信号带限等处理过程；提供数字滤波器、信号频谱分析等在线设计下载测试软件；</p> <p>9、“连续时间系统模拟模块“能开发多阶带通滤波器，滤波器带宽、相位（移相）、增益可调，方便学生研究模拟滤波器性能和信号谐波特性；信号频谱搬移；模块开放器件齐全，既能选模块自带器件，也能插入学生自主器件；</p> <p>10、配套自动控制实验模块，并提供配套的基于 BS 架构自动控制仿真软件，用户数不少于 20 个，并提供仿真软件使用证明，并加盖竞标人公章。</p> <p>11、配套软件平台：基于 LABVIEW 的后台分析与处理软件具有虚拟示波器（数据采集与存贮）、虚拟频谱分析仪（时域频域分析）、数字滤波器在线设计下载、语音信号采集分析、系统卷积、抽样定理和信号分解与合成等功能单元。信号与系统卷积的信号数据需从实验箱采集，卷积函数可选择正弦波、脉冲波、三角波、锯齿波，可观察连续信号和离散信号的卷积过程，自动绘制卷积结果，并能在实验箱输出。抽样定理可实现理想抽样、自然抽样和平顶抽样的切换，原始信号需从实验箱上采集，抽样频率和占空比可以自行设置，能够显示原始信号、抽样脉冲和抽样信号的时域波形和频域频谱，可自行设置恢复滤波器的窗函数和截止频率，并能够显示滤波恢复的信号波形。信号分解与合成原始信号需要需从实验箱上采集，可分成 8 路信号，每路分解的信号幅度和相位可调，可单独通过开关将每路信号加到合成单元，演示吉布斯效应，能够显示合成过程和合成后的结果。滤波器设计类型、频率和窗函数可设置，能在线加载 Matlab 仿真文件，滤波器幅频曲线和相频曲线可显示，滤波器性能在实验箱上可验证。虚拟示波器可显示被测信号的幅度频率，能够进行采集时间设置，采集文件可以 tmds 格式保存。虚拟频谱仪可实时采集实验箱信号，进行频谱分析，扫描速率从 1ms-10ms 可设置，采样点数 128K—2048K 可设置。语音信号采集文件可存为 wav 格式，帧长 1ms-5ms 可调，时间 5us-50us 可设置。语音文件分析可读取文件，可显</p>
--	--	--

			<p>示时域信号、频域信号、滤波后信号。带宽 0-4K 可设置。语音信号尺度变换包含 $f(t) \rightarrow f(2t)$ 和 $f(t) \rightarrow f(t/2)$ 两种变换类型，能够显示原始信号频谱和变换后信号频谱，可进行语音回放。</p> <p>模块配置 主控与综合仪表模块；数字信号与语音信号处理模块；零输入零状态、二阶电路暂态及稳定性研究模块；滤波器与抽样定理模块；信号合成与连续时间系统模拟模块；频谱搬移模块。</p>
5	集成电路 EDA 设计软件	1 套	<p>EDA 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口与例化代码自动生成、引脚可移动，引脚颜色可变 (2) 面向对象的设计理念，可以分层设计 (3) ▲IP 模块采用白盒子设计，双击打开，可以一层一层的看内部设计，直到代码 (4) 提供搜索资源库的接口，配备 30 套以上免费的参考设计资源，并提供参考设计资源目录列表，并加盖竞标人公章。 (5) 支持 Verilog 仿真与波形查看 (6) 可打开 VCD 文件、临近波形自动采用不同颜色进行区分 (7) 生成的 Verilog 代码可以移植到不同的 FPGA 平台使用 (8) 自动生成设计模块的文档 (9) 一键生成测试文件 (10) 引脚跟随模块移动，连接线跟随引脚移动 (11) 可以自动根据结构设计生成例化代码 (12) 支持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的设计 (13) 生成的 Verilog 代码可以导入到其他 EDA 工具 (14) 具备 Verilog 语法检查功能 (15) ▲国产自主知识产权软件，提供拥有 80 个注册码，同时供 80 个机位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不低于 10 年。
6	图像处理与机器视觉创新实验开发平台	10 套	<p>1、硬件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觉实验平台（架） <p>多维可调整光源支架</p> <p>通用相机夹具可以满足市场上绝大多数相机的固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铝合金底座。 2) 高度 $\geq 300\text{mm}$。 3) 光源支架：兼容环形/条形/方形等常用光源。 4) 相机夹：包括水平仪，支持锁死功能。 5) 包含直射环形光源和背光光源，直射环形光源外径 $\geq 100\text{mm}$ 6) 直射光源颜色：白色。

			<p>(2) ▲工业相机</p> <p>1) 分辨率: $\geq 3072 \times 2048$。</p> <p>2) 帧率: $\geq 15\text{fps}$。</p> <p>3) 尺寸: $\geq 1/2.5$。</p> <p>4) 有效像素: ≥ 600 万像素。</p> <p>5) 镜头焦距: $\geq 8\text{mm}$。</p> <p>2、软件技术要求</p> <p>(1) ▲提供相应视觉软件,并能进行图形化编程;</p> <p>(2) 自带丰富软件工具;</p> <p>(3) ▲代码编程至少提供基于 halcon 或 OpenCV 工具的软件例程,</p> <p>(4) 提供图像预处理、相机标定、手眼标定、图像测量、图像匹配、图像拼接、条码识别、字符识别、缺陷检测、焊点检测、目标跟踪等图像算法功能。</p> <p>3、实验案例要求</p> <p>(1) 应包括基机器视觉基础性实验和设计性实验。</p> <p>(2) 基础性实验应包括图像灰度线性变换与非线性变换、图像的二值化、图像直方图均衡化与规定化、图像的二值形态学、图像的灰度形态学、空间域图像滤波、图像边缘检测与锐化处理、霍夫变换、频率域图像滤波、图像复原、图像分割、图像压缩、图像金字塔、图像仿射变换、图像透视变换、图像轮廓处理、图像特征提取(角点检测)、图像特征提取(SIFT)等内容,数量不少于 18 个。每个实验都应提供程序源代码。</p> <p>(3) 机器视觉设计性实验应包括图像采集、图像清晰度检测、相机标定、物体尺寸测量、模板匹配、条形码识别、二维码识别、车牌识别、大豆计数、缺陷检测、数字水印、颜色识别、形状检测、下划线识别、答题卡识别、图像拼接、文本图像倾斜校正等内容,数量不少于 15 个。每个实验都应提供程序源代码。</p>
7	国产操作系统 信创综合实验 平台	24 套	<p>1、硬件技术要求</p> <p>(1) 应采用主机平台+实验模块的设计方式,主机平台采用专用模具设计,兼顾实用和美观,符合人体工学要求。</p> <p>(2) 实验箱含实验板、10 寸以上寸触摸屏、7 寸键盘和 USB 鼠标,可选多种拓展模块。</p> <p>(3) ▲采用高性能国产化处理器,四核 ARM Cortex-A55 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2.0GHz。RAM 不低于 DDR3 512MB; EMMC 不低于 4GB。</p> <p>(4) 智慧应用实验模块:应包括智慧农业实验模块、智慧路灯实验</p>

			<p>模块、智慧烟感实验模块、人体红外实验模块和智慧井盖实验模块，传感器应包括光感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气体传感器、人体红外传感器和六轴传感器。</p> <p>2、实验案例要求</p> <p>(1) ▲支持 OpenHarmony 开发环境搭建、系统移植、系统固化、驱动开发、基础外设开发、应用程序开发、UI 基础开发实验。</p> <p>(2) ▲支持鸿蒙系统内核应用开发实验、鸿蒙系统驱动开发实验、提供鸿蒙系统基础开发实验，鸿蒙系统物联网开发实验等。</p> <p>(3) 提供云边互联网应用软件，应包括智能家居、Android APP 和 PC 端应用软件三部分。</p>
8	互联网+嵌入式仿真实验教学平台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基于互联网的远程在线仿真实验； 2. 支持实验课名称创建； 3. 支持实验课封面图创建； 4. 支持实验指引创建； 5. 支持实验课视频上传； 6. 支持实验课件上传； 7. 支持 Web 浏览器在线实验代码编写和在线实验电路搭建。 8. 支持在线拖拽式电子模块使用； 9. ▲支持基于 Web 浏览器 B/S 架构的在线代码编写、电路搭建、编译、仿真、调试； 10. ▲支持基于 Web 浏览器 B/S 架构的虚仿实验运行，运行过程中各电子模块的实验现象以 2D/3D 图形或动画的方式呈现出来； 11. 呈现的虚仿实验画面应符合真实电子模块的实验现象； 12. 控制器支持指令级仿真，电子模块支持时序级仿真； 13. 支持基于 Web 浏览器 B/S 架构的虚仿实验调试测试，可随时暂停仿真，观察控制芯片的寄存器和内存变化，并提供多种程序调试窗口，如变量、断点、数据结构、函数栈等； 14. ▲支持基于 Web 浏览器 B/S 架构的虚仿实验程序下载，将虚仿实验程序下载到本地，然后烧录到真实的实训硬件设备中进行实物验证； 15. 支持上传使用 STM32CubeMX 生成的代码包。 16. ▲虚仿资源元器件库包含 30 种电子模块(STM32F103C8 控制器、LED、按键、VCC、GND、串口通信助手、独立数码管、四位数码管、时钟数码管、74HC573 模块、ADC 调试器、RGB LED、PWM 转 DAC 模块、电阻键盘模块、矩阵键盘模块、DHT11 模块、蜂鸣器、继电器、三极管模块(SOT23)、三极管模块(T092)、语音模块(SYN8086)、H 桥电机模块舵机、步进电机模块、实时时钟(DS1302)模块、PID 温度控制模块、WiFi 模块

		<p>(ESP8266_01S)、锁存器 (74HC573)、AT24C02 模块、光敏电阻、电位器)。</p> <p>17. 支持老师使用自己制作的实验课或平台提供的示例实验课进行编辑、发布和删除，用于在线教学和课程作业；</p> <p>18. 支持虚仿资源远程升级，支持定制开发新的实验课资源和电子模块。</p> <p>19. 支持教师账号：≥20 个，学生账号：≥200 个；</p> <p>20. 支持教师邀请、查看、审核、修改、删除学生的账号；</p> <p>21. 支持班级管理，老师可分别管理多个班级；</p> <p>22. 支持≥60 名学生同时在线学习；</p> <p>23. 支持发布作业，设置作业截至时间；</p> <p>24. 支持老师查看学生作业提交情况，检查学生的作业完成情况，给作业评分；</p> <p>25. 支持老师按照学生姓名或作业名称搜索作业；</p> <p>26. 支持学生查看、完成、提交老师发布的作业；</p> <p>27. 支持学生在线提交作业时上传实验报告；</p> <p>28. 支持≥100 种作业考核点，老师可灵活设置，根据考核点完成情况，系统自动或老师手动对作业评分；</p> <p>29. 支持发布实验课资料，用于学生预习和复习；</p> <p>30. 支持班级学生的成绩、学习时间、老师使用数据等汇总，以图形等形式反馈；</p> <p>31. 支持学生数量、教师数量、实验数量、元器件设备数量、实验发布情况、结课情况数据统计；</p> <p>32. 支持发布实验学生耗费总时长、最多耗时时长、编码耗时时长、调试耗时时长数据统计；</p> <p>33. 支持学生学习成绩统计；</p> <p>34. 支持教师资源维护、实训安排、批改结果、课程评价管理等统计；</p> <p>35. 支持平台访问、用户活跃情况统计；</p> <p>36. GPIO 输出实验；</p> <p>37. GPIO 输入实验；</p> <p>38. EXTI 中断实验；</p> <p>39. 串通信实验；</p> <p>40. 显示屏实验；</p> <p>41. 定时器实验；</p> <p>42. 舵机控制实验；</p> <p>43. 温湿度传感器 DHT11 实验；</p>
--	--	---

			<p>44. PWM 控制 LED 亮度实验;</p> <p>45. 电机控制实验;</p> <p>46. 二叉树数据结构实验;</p> <p>47. 高级定时器中断实验;</p> <p>48. 智能电子秤综合实验;</p> <p>49. 智能环境感知综合实验;</p> <p>50. 红外测温测距综合实验。</p>
9	嵌入式开发设计硬件平台	40 套	<p>1. 主控制底板: 2 个;</p> <p>2. ▲STM32F103 核心板模块: 1 个;</p> <p>3. ▲STM32F407 核心板模块: 1 个;</p> <p>4. TFT 液晶屏模块: 1 个;</p> <p>5. 仿真调试器: 1 个;</p> <p>6. 直流电源: 12V/2A;</p> <p>7. 电源: AC220V/0.6A;</p> <p>8. 尺寸: L:43.0cm/W:32.0cm/H:13.0cm。</p> <p>9. 矩阵键盘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键盘模块完全兼容;</p> <p>10. 温湿度模块 DHT11, 与仿真系统上的 DHT11 模块完全兼容;</p> <p>11. TFT 彩色显示屏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 TFT 屏模块完全兼容;</p> <p>12. 数码管显示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数码管模块兼容;</p> <p>13. 继电器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继电器模块兼容;</p> <p>14. 实时时钟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时钟模块完全兼容;</p> <p>15. EEROM 存储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 EEROM 模块完全兼容;</p> <p>16. 直流有刷电机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电机模块兼容;</p> <p>17. 步进电机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步进电机模块兼容;</p> <p>18. 舵机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舵机模块兼容;</p> <p>蓝牙通讯模块;</p> <p>19. 电子秤综合实验模块, 与仿真系统上的综合实验模块完全兼容, 一一对应, 可以完成相应的多个综合创新案例;</p> <p>20. 温度控制模块, 带 NTC 温度传感器, 导热电阻。温度传感器夹在加热电阻中间, 此模块可做温度控制系统, 与仿真系统上的综合实验模块完全兼容, 一一对应, 可以完成相应的多个综合创新案例;</p> <p>21. 配备全国大学生竞赛开发板, 搭载基于 STAR-MC1 内核的 MM32F527x 系列的高性能 MCU, 具有丰富的板载外设资源和多种拓展接口如 WiFi 模块、2.4G 模块、OLED 屏等。可实现外接模块或基于此开发板搭建实验平台, 从而进行多种嵌入式物联网创新设计。(提供产</p>

			品实物截图和介绍说明) 22.▲可支持在相关嵌入式仿真软件中进行一比一在线仿真,可支持硬件上传代码到软件进行仿真,也可支持软件在线编码、编译,加载在硬件中运行,实现虚实结合。
10	嵌入式技术综合实训竞赛平台	2套	<p>1. 核心控制单元</p> <p>(1) ▲STC8A 核心控制单元</p> <p>1) 采用 STC8A8K64 为核心处理器,主频可达 45MHz;</p> <p>2) 内存和存储: 64KB Flash, 8KB SRAM;</p> <p>3) 支持 ISP 编程,支持单芯片在线仿真;</p> <p>4) 板载资源及扩展接口: 1 路 12V 供电接口, 1 路电源管理模块接口, 1 路硬件复位按键, 2 个功能按键, 2 个 LED 灯, 1 路任务板接口, 1 路循迹板接口, 1 路通信显示板接口, 1 路电机驱动板接口, 1 路扩展板接口, 1 路 USB 转串口。</p> <p>(2) ▲Cortex-M4 核心控制单元</p> <p>1) 采用 Arm Cortex-M4 内核系列核心处理器,主频可达 168MHz;</p> <p>2) 内存和存储: 1MB Flash, 192KB SRAM;</p> <p>3) 板载资源及扩展接口: 1 路 12V 供电接口, 1 路硬件复位按键, 1 路电源管理模块接口, 4 个功能按键, 4 个 LED 灯, 1 路任务板接口, 1 路循迹板接口, 1 路通信显示板接口, 1 路扩展板接口, 5 路 CAN 总线接口, 1 个 SD 卡插槽, 1 路 3.5 寸 TFT 显示屏接口, 1 路 RS485 通信接口, 1 路 4Pin 串口, 1 路 DAC 接口。</p> <p>2. 通信显示单元</p> <p>(1) 提供 1 个 OLED 显示屏,分辨率为 128 * 64;</p> <p>(2) 提供 2 路通信模块接口,支持两个通信模块同时工作;</p> <p>(3) 板载资源及扩展接口及接口: 1 路电源开关、1 路以太网接口、1 路 14Pin 核心控制单元接口、2 个 WiFi 模块重置按键、1 个 WiFi 模块供电开关、1 个 ZigBee 模块程序下载接口。</p> <p>3. ▲ 智能感知单元</p> <p>包括霍尔传感器单元、火焰传感器单元、红外热释电人体检测传感器单元、温湿度传感器单元、光照度传感器单元、超声波传感器、姿态传感器单元、红外测温传感器单元、压力传感器单元、光敏电阻传感器单元、光敏电阻传感器烟雾传感器、单元单元、酒精传感器单元</p> <p>4. 执行控制单元</p> <p>包括 RGB LED 灯单元、风扇单元、步进电机单元、舵机单元、智能门锁单元</p>

		<p>5. ▲自动识别单元 包括射频识别单元、智能语音识别单元、指纹识别单元、人机交互单元</p> <p>6. 无线通信应用单元</p> <p>(1) WiFi 无线通信单元</p> <p>(2) 蓝牙无线通信单元</p> <p>(3) ZigBee 无线通信单元</p> <p>(4) 红外遥控通信单元</p>
<p>▲二、商务条款要求</p>		
<p>基本要求</p>	<p>1、投标产品须是按厂家出厂标准配置提供的整套全新，且为国内著名品牌产品，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配套部件、材料及服务须满足本表中各项要求。所有设备除满足上表要求的技术参数和配置外，其余均按国家标准及生产厂家出厂标准配置，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须无偿调换同样产品。</p> <p>2、投标总价为现场交付使用价，必须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验收等所需的一切使本项目完成验收的费用及供货商对采购人承诺培训、售前、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费用等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对于本谈判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p> <p>3、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需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供应商承担。</p> <p>4、投标产品的部件由供应商按厂家最佳配置提供，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部件的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等详细清单并加盖公章。</p> <p>5、响应文件应正确反映投标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科技含量，投标产品如包括必备的随机附件及零配件、易损易耗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其清单。</p> <p>6、投标产品满足现场安装、开机调试的全部要求，包装要求便于产品的安装就位。</p> <p>7、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日前可对本项目的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自行进行考察和检查，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供应商自行承担现场考察的責任和風險、考察现场的所有費用。</p>	

<p>报价要求</p>	<p>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工作，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验收等所需的一切使本项目完成验收的费用及供货商对采购人承诺培训、售前、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费用等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对于本谈判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交货期及地点</p>	<p>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u>广西科技大学文昌校区</u>（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由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装卸和安装(含提供必要的辅材)等，费用由供货商负责，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者不符合质量要求，供货商除无条件退货返工之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p>
<p>质量标准</p>	<p>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技术服务要求</p>	<p>1、供应商负责全部成套设备、配套部件及材料的现场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投入正常运转。 2、乙方在完成本合同各阶段交付内容签收后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 3、验收工作按供货方合格证书和技术资料中的质量要求和双方签订的合同技术附件所规定的条款进行验收。验收时，由采购方、供应商及采购单位邀请的行业专家（业主如有需要邀请的）共同进行验收，采购方有权委托有资质的质检部门对货物进行抽检，检验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对不符合要求的产品，采购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要求的，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事项进行处罚。 4、在安装、调试过程中，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技术人员所提出的技术问题给予满意的答复，并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各种文档资料，以便采购人今后能掌握操作方法和维护方法。 5、现场培训：供应商应根据采购单位的需求提供指定时间、地点的现场技术培训，对采购单位技术人员进行操作、日常维护等技术的培训指导，至能独立操作，简单故障排除，技术培训不少于 1 次，供货时提供 1 套培训视频教程。 6、现场技术培训所涉及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7、供应商必须确保所提供的设备及软件必须兼容采购人现有软件的需求。</p>
<p>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p>	<p>1、质保期：自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 年(质保期必须 3 年或以上，承诺 3 年以下的投标无效)。 2、售后服务要求如下： (1)质保期内提供产品免费技术支持上门售后服务和免费(含人工费、配件材料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软件产品包括平台系统免费升级；在规定的质保期内，凡产</p>

	<p>品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由中标人无偿维护。</p> <p>(2) 本项目应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提供专业维保人员不少于 1 人, 投标时提供人员名细、列明岗位职责。</p> <p>(3)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 1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12 小时修复, 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投标时须提供人员名细、列明岗位职责(格式自拟)。</p> <p>(4)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和软件功能、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 应及时更换, 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 如果更换后还不满足招标要求的作退货处理并赔偿采购人损失; 因质量问题采购人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不同意接收的,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并作退货处理。</p> <p>(5) 供应商须遵守有关保密规定, 并根据采购人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 包括在合同期结束后承诺保密义务, 并承担相应的涉密责任。</p>
付款条件	<p>本项目无预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有效货物发票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不含履约保证金)。</p>
履约保证金	<p>1.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合同金额的 2 %做为履约保证金。</p> <p>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 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p> <p>3. 履约保证金提交要求:</p> <p>(1)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 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 5 日内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p> <p>开户名称: 广西科技大学 银行账号: 20-11280104000030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柳州市祥兴支行 转帐时注明: 履约保证金+项目名称编号</p> <p>(2) 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交纳方式的, 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 向采购人提交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履约保证金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 向采购人提交保函原件。</p> <p>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退付履约保证金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p> <p>备注:</p> <p>1. 成交人未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 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 不予签订合同。</p> <p>2.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 必须为无条件保函, 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验收标准及要求	<p>1.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符合国家官方合格标准。</p> <p>2.中标供应商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p> <p>3.供货时成交供应商应将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p> <p>4.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相关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5.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p> <p>6.中标供应商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7.产品经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8.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在报价时自行考虑。</p>
(三) 项目核心产品说明	
核心产品	本项目中集成电路 EDA 设计软件和互联网+嵌入式仿真实验教学平台两项为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要求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用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 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 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 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 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 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 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 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 板(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 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 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 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 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 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 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 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 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车载嵌入式芯片设计测试应用综合实验室——IC 设计实验实训系统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0891-GXDY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23000.00 元），不得少于规定金额交纳，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柳州银行北站支行营业部，银行账号：707002011010900000108；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投标人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原件递交的形式是在线下开标现场【广西柳州市龙湖路 13 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 4 楼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区对应开标室（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递交密封好的原件（原件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字样）；若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投标保证金规定递交时间内没有收到上述原件的，其投标无效；因此供应商递交上述原件时应充分考虑到达时间，以免影响投标。</p>
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考察现场。
5	是否需要演示：不需演示。
6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分包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注：以下文件标注“▲”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其他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标注“▲”均要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公章或自然人加盖手指指印，否则其投标无效。

1. 资格文件

▲（1）投标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投标人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

▲（3）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其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总公司对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并承诺以总公司名义获得的获奖证书或证明材料可作为评审依据及评审要素得分项；

▲（6）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7）特定资格条件：无；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2.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开标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中小企业声明函（各货物制造商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提供，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4）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提供，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不符合条件或不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不享受本国产品扶持政策；

（7）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3. 商务技术文件

3.1 商务部分

▲注：第（1）、（2）项应具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商务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p>(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3.2 技术部分</p> <p>▲ (1) 设备配置清单(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 (2) 技术偏离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附“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p> <p>▲ (3) 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 (4)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p> <p>(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9	<p>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p>
10	<p>最高限价：人民币贰佰叁拾万元整（2300000.00元）</p>
11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3、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工作，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验收等所需的一切使本项目完成验收的费用及供货商对采购人承诺培训、售前、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费用等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对于本谈判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12	<p>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地点（网址）：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p> <p>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p> <p>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p> <p>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p> <p>供应商应当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13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4	发布媒体：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政府采购网）
15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须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中标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如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如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6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
17	<p>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提交。</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需要提交：</p> <p>1.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合同金额的<u>2</u>%做为履约保证金。</p> <p>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p> <p>3. 履约保证金提交要求：</p> <p>（1）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5日内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p> <p>开户名称：广西科技大学</p> <p>银行账号：20-112801040000305</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柳州市祥兴支行</p> <p>转帐时注明：履约保证金+项目名称编号</p> <p>（2）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交纳方式的，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履约保证金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保函原件。</p> <p>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采购人收到中标人退付履约保证金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p> <p>备注：</p> <p>1. 成交人未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p> <p>2.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19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20	代理服务费以成交价为计费依据，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的货物类标准规定下浮 5%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1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
22	<p>注意事项：</p> <p>(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p> <p>(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 (CA 认证) 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p> <p>(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截止时间后，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 (CA 认证)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p> <p>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 (上传) 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 (上传) 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p>(4)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投标，否则后果自负。</p> <p>(5) 本项目为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到达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线准时出席电子标评审，随时关注项目评审进度，在评审过程中对评标小组发出的询标函于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确认回复。</p> <p>(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23	<p>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p> <p>1、 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p>

	<p>(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供应商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3、供应商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小组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评标小组无法查询并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误处，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采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CA证书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CA证书签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响应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上传。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5、供应商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24	<p>供应商公章及签字：</p> <p>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p> <p>2、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对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加盖公章的，均指采用CA证书签章。</p> <p>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证书）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个人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没有办理个人CA证书的，可以为手写签字的形式。</p>
25	<p>投标文件的解密：</p> <p>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投标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5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非代理机构原因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第五点（九）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p>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4. “服务”系指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8. 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若无特别说明，当供应商是企业的，是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是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的，是指法人登记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分支机构的，是指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当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是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者；当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是指参与本项目响应的自然人本人。
9.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签名”是指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个人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没有办理个人 CA 证书的，可以为手写签字的形式。
10.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对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加盖公章的，均指采用 CA 证书签章。
11.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如招标文件另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复印件”包含“扫描件”。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联合体要求（联合体投标时应满足下列要求）：
 -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人的名称应统一按“XXX 公司与 XXX 公司的联合体”的规则填写。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七）分包与转包

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及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九) 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

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 质疑和投诉书面要求

质疑人或投诉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须同时附上中文译本）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a)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 g) 质疑或投诉的书面材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 h) 质疑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i) 如质疑或投诉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提供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未持有有效授权委托书的代理人提交的质疑函或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4. 接受质疑函的联系方式等详见招标公告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

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考察现场或参加答疑会发生的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考察现场或参加答疑会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验收等所需的一切使本项目完成验收的费用及供货商对业主承诺培训、售前、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费用等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报价会出现的其他风险。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投标人可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某一个分标内容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也可就某几个或所有分标内容分别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2. 投标人须按规定于投标截止前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

采用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柳州银行北站支行营业部，银行账号：707002011010900000108。

采用转账、电汇、网上银行方式的，由投标人按上条中明确的全称、帐号、开户行，在保证金规定递交时间内转入（汇入）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专户上，并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投标文件中，**否则其投标无效。**若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专户在保

证金规定递交时间内没有收到投标人足额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因此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本公司保证金专户上的时间，以免影响投标。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并注明分标号（如有分标时），如遇受字符限制的情况，项目名称可简写。**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投标文件中，**否则其投标无效**。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原件递交的形式是在线下开标现场【**广西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市民服务中心北楼4楼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区对应开标室（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递交密封好的原件（原件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字样）；若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保证金规定递交时间内没有收到上述原件的，**其投标无效**；因此供应商递交上述原件时应充分考虑到达时间，以免影响投标。

4. **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未足额缴纳的，或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从个人账户（个体工商户及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6. **支票、汇票、本票出现背书情形，或者有条件支付的，或者支票、汇票、本票无效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7.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8. **投标保证金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为有条件保函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9.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①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②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或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③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在采购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四个工作日内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函原件退还手续，投标人逾期领取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壹份合同副本备案。以配合采购代理机构按《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16】7号文件第八条）的要求，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合同的主要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在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对无法在上述要求期限内将合同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须凭中标人出具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才能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同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3）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0.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技术服务需求、商务要求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6.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三）开标程序。”

7. 投标人参加多个分标投标的，应分别制作各分标的投标文件，并按照电子标分标格式要求提交对应分标的投标文件。本项目只接受电子版投标文件。

(七)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八)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九)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由采购人于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未提供招标文件中“（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 资格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

(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
- (4)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5)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6)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提供招标文件中“（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3. 商务技术文件 3.1 商务部分”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
- (8) 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提供招标文件中“（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3. 商务技术文件 3.2 技术部分”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
- (10)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1) 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发生负偏离的；
- (1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13) 未提供招标文件中“（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2. 报价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
- (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5)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16)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未就所投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17)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18)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八）特别说明第 6 点情形的；
- (1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二）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通知投标人。

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非代理机构原因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第五点（九）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采购人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询标函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报价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6）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7）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3.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

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确认，投标人的确认应当加盖 CA 电子签章。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并加盖 CA 电子签章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九）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1.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

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六、评标结果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二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如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如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四)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五)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工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六)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七、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合同存档及合同公告

(1) 投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电子采购合同。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 CA 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4)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三)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合同。

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八、验收

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 项目验收完毕，中标供应商将壹份《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详见附件）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九、其他事项

（一）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以成交价为计费依据，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货物类标准的规定下浮5%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三）投标人信用查询相关规定：

1. 信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时。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投标人被列入“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名单内的，将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5. 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四）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招标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联合体各方所提供货物、工程、服务均为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承接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享受对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政策；联合体各方提供货物、工程、服务均为小微企业制造、承建、承接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对小微企业的预留份额政策。

5.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 供应商（货物项目时为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 供应商（货物项目时为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五）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1）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①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②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③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5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类施策、稳妥推进，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并根据不同行业的发展情况，在出台具体产品相关要求时，设置3—5年过渡期，逐步建立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

（2）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

1、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分、商务分、政策功能分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 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三)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①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按照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且其投标产品均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重复享受政策。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投标人投标全部货物(除招标文件明确的配件及辅材不做为主要标的物外)由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制造; 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times (1-1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范围为 4%-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times (1-6%)。

②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times (1-20%)。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 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

如投标人同时享受小微企业扣除政策与本国产品扣除政策时, 则进行叠加计算, 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times 【1-(10%+20%)】。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四)、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 的, 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 的, 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

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 属于第③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一)	投 标 人 应 符 合 的 基 本 资 格 条 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投标人提供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 2. 如为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其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总公司对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书。 2. 采购人在资格审查时, 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p> <p>2.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声明书。</p>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三)	特定资格条件	按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有）。

(二)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性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商务部分审查	<p>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p> <p>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p> <p>3.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p> <p>4.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p> <p>5.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p> <p>6.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p> <p>7. 未提供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8 项要求的“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3. 商务技术文件 3.1 商务部分”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p> <p>8. 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八）特别说明第 6 点情形的；</p> <p>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2	技术部分审查	<p>1. 未提供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8 项要求的“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3. 商务技术文件 3.2 技术部分”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p> <p>2.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p> <p>3. 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发生负偏离的；</p> <p>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p> <p>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3	报价文件审查	<p>1. 未提供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8 项要求的“（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2. 报价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的；</p> <p>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3.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p> <p>4.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未就所投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p> <p>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p> <p>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三）详细评审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评标项目	评审因素	评标方法描述
一. 价格分（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p>（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等相关规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政府采购政策的，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p> <p>投标人应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如《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有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以上证明文件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资料如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2）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3）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某投标人的评标报价）×30分。</p>

<p>二. 技术分（满分 50 分）</p>	<p>(1) 技术性能分（20 分）</p>	<p>(1) 基本分（满分 5 分）：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无负偏离的，得 5 分，若有任何一项负偏离的，则“技术性能分”得分为 0 分。</p> <p>(2) 正偏离得分（满分 15 分）</p> <p>①带▲号技术参数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经评标委员会审核确定的，每优于 1 项得 3 分，最多得 10 分。</p> <p>②非▲号技术参数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经评标委员会审核确定的，每优于 1 项得 2 分，最多得 5 分。</p> <p>注：1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有正偏离的，须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或投标产品的彩页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评定为正偏离。2.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p>
	<p>(2) 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30 分）</p>	<p>一档（10 分）：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描述简单，整体方案陈述笼统，可行性低。</p> <p>二档（20 分）：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较好，且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较合理；项目管理方案比较完整，组织机构比较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明确，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整体方案良好；</p> <p>三档（20 分）：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科学，且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合理；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技术服务措施完善，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更完善有效、切实可行，整体方案优秀。</p>

	<p>(3)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满分 20 分)</p>	<p>一档 (6 分): 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方案简单, 服务方案论述基本准确, 对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服务响应体系、技术培训技术等有所描述, 整体方案简单, 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且针对本项目投入的售后运维团队中的本单位专业维保人员不少于 1 (含) 人, 设备报修响应时间≤60 分钟, 自接到采购人故障到场通知起, 4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 (注: 投标人须随投标文件提交能够证明其可在承诺时限内到达现场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 服务网点证明、应急交通工具安排到达服务区域的路线与时间测算说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提供技术培训次数≥1 次。</p> <p>二档 (13 分): 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方案较为合理、可行, 服务方案论述较准确, 对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服务响应体系、技术培训技术等描述较详细, 整体方案良好, 且针对本项目投入的售后运维团队中的本单位专业维保人员不少于 2 (含) 人, 设备报修响应时间≤40 分钟, 自接到采购人故障到场通知起, 3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 (注: 投标人须随投标文件提交能够证明其可在承诺时限内到达现场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 服务网点证明、应急交通工具安排到达服务区域的路线与时间测算说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提供技术培训次数≥2 次。</p> <p>三档 (20 分): 售后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全面、详细, 服务方案论述准确, 售后服务方案有明确故障恢复的时限承诺, 免费保修期限, 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其他优惠措施, 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 就本项目组建经验丰富的服务团队, 整体方案优秀, 且针对本项目投入的售后运维团队中的本单位专业维保人员人员不少于 3 (含) 人, 设备报修响应时间≤30 分钟, 自接到采购人故障到场通知起,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 (注: 投标人须随投标文件提交能够证明其可在承诺时限内到达现场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 服务网点证明、应急交通工具安排到达服务区域的路线与时间测算说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提供技术培训次数≥3 次。</p>
<p>三. 商务分 (满分 20 分)</p>	<p>(1) 履约能力 分 (满分 6 分)</p>	<p>投标人具备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 每个得 2 分, 满分 6 分。 (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予认可)</p>

	(2) 业绩分 (满分 8 分)	<p>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2 分，满分 8 分。</p> <p>【注：同类项目业绩指：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核心产品的供货销售业绩。包含有任意核心产品的供货销售业绩均可，需提供该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证明材料内容中应清晰反映产品名称、品牌及规格型号，且材料中应清晰反映类似项目的名称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落款日期为准，以上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3) 质保期 (满分 6 分)	<p>满足基本质保期的基础上，产品质保期每延长半年增加 2 分（以投标人或设备生产厂家（制造商）或代理商承诺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制造商）或代理商的相关证明文件），满分 6 分。</p>
总得分		一. 价格分+二. 技术分+三. 商务分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优劣顺序排列；得分、投标报价、技术分相同的，按商务分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合同甲方：广西科技大学

合同乙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基本条款）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参数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人民币合计金额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工作，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验收等所需的一切使本项目完成验收的费用及供货商对采购人承诺培训、售前、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费用等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对于本谈判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标的的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内容必须与乙方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相一致，且满足项目实施要求。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响应文件的承诺。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不限 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货物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时间、地点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交付使用。地点：广西科技大学文昌校区内（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且收到供应商经验收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1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依据实际情况确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自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年，在规定的质保期内，凡产品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由乙方无偿维护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有效货物发票后30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2%

2.履约保证金提交及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合同签订前2日内，乙方必须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含电子保函，下同）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履约的，甲方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按合同相关条款追究乙方责任。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科技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柳州市祥兴支行

银行账号：20-112801040000305

转帐时注明：××××项目，项目编号××××履约保证金

转帐的持银行回执复印件（非转账的出具其他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到广西科技大

学签订合同。

3.乙方有下列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的，甲方可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 (1)乙方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响应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 (2)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 (3)乙方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 (4)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 (5)在货物试运行期间，故障率在 10%及以上的。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保修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8.乙方在本项目拟投入的售后运维团队中的本单位专业维保人员原则上不予更换，如特殊原因需要更换时，须经甲方书面同意，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人/次，该违约金甲方可从应付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按下列(2)方式解决: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构成

- 1.政府采购合同
- 2.成交通知书;
- 3.响应文件;
- 4.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7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1份,甲乙双方各3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谈判书;
4. 成交通知书。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年 月 日 </div>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 (如有则填写, 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需根据投标文件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 标 声 明 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项目(标项____)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投标人可以自行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在资格审查阶段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标项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政府采购供应商（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
面声明书格式：**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政府采购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 (如有则填写, 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需根据投标文件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分标____），签字代表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
- 二、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
- 三、商务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 ____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						
N						

投标报价（合计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_____天内交付使用。

注：1.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必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根据“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名称”逐项对应填报“开标一览表”，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投标产品如包括必备的易损易耗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投标人应在交货时提供其清单。

5. 投标费用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工作，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验收等所需的一切使本项目完成验收的费用及供货商对采购人承诺培训、售前、售后质量保证等相关费用等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对于招标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项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 4、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gov.cn/ScaleTest>。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标项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_____（厂名），厂址为_____（生产厂址）。_____（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规定比例）。_____（产品名称1）的_____（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产品名称1）的_____（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_____（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_____（厂名），厂址为_____（生产厂址）。_____（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规定比例）。_____（产品名称2）的_____（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产品名称2）的_____（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投标人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本国产品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本国产品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3.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需根据投标文件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

一、商务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时间：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 (标项 _____) 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

人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证明

转账底单、电汇单、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基本要求			
报价要求			
交货期及地点			
质量标准			
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技术 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保障 或维修响应时 间要求			
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			
验收标准及要 求			
.....			

备注：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二、商务条款要求”作明确响应，并作出说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部分

1. 设备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N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一、**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的要求，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偏离认定说明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第8项的相关规定。

2、投标人应将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中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偏离的地方用明显标识，以便于评委评审，否则如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评委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偏离表附件：

附件资料汇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资料名称	附件页码

注：此表后附“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也可附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投标货物相关资料。如供应商所附的证明资料与技术偏离表中“偏离情况说明”不一致时以证明资料为准。

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由供应商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优惠率
1				%
2				%
3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